

公司代码：600458

公司简称：时代新材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曾鸿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争献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9
第九节	财务报告.....	20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9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时代绝缘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时代工塑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时代工程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橡塑元件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咸阳时代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咸阳时代特种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风电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南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时代国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南车时代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子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德国子公司 BOGE 子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力克橡塑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代尔克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代尔克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华轩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时代	指	公司合营企业齐齐哈尔市时代橡塑有限责任公司
南车株洲所	指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采埃孚集团	指	ZF Friedrichshafen AG（德国采埃孚腓特烈集团）
BOGE	指	公司收购的原采埃孚集团下属的 BOGE 橡胶与塑料业务资产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时代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UZHOU TIMES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M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曾鸿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季晓康	羿娅忻
联系地址	株洲市天元区海天路18号	株洲市天元区海天路18号
电话	0731-22837786	0731-22837786
传真	0731-22837888	0731-22837888
电子信箱	jixiaokang@csrzc.com	yiyx@csrzc.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株洲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黄河南路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2007
公司办公地址	株洲市天元区海天路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2007
公司网址	http://www.trp.com.cn
电子信箱	tmt@csrz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时代新材	600458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1994年5月24日
注册登记地点	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30000000021710
税务登记号码	430211712106524
组织机构代码	71210652-4
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57,922,193.33	2,181,447,660.97	15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323,893.34	60,747,717.13	23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474,959.11	60,188,349.75	20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688,631.41	70,628,185.77	-260.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44,346,594.62	2,889,126,445.46	1.91
总资产	10,867,963,538.48	10,279,594,764.97	5.7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09	24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09	2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7	1.96	增加5.1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2	1.94	增加4.38个百分点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88,018.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4,362.33
债务重组损益	-24,3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3,994.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7,602.21
所得税影响额	-5,560,692.91
合计	21,848,934.2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公司围绕跨行业发展,国际化经营的指导思想,以效益,效率为工作核心,与德国 BOGE 子公司深入整合协同发展,践行产业选择和退出机制,积极开拓新市场和新项目,推行精益管理改善经营效率,充分发挥技术、市场等核心优势,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公司以高分子复合材料研究及工程化应用为核心,产品面向轨道交通、汽车、风力发电、特种装备等市场。报告期内完成销售收入 55.5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76 亿元,增幅为 154.78%,主要为风电市场销售增长和新增合并 BOGE 子公司收入;实现净利润 2.0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9.64%,主要受收入规模增长及欧元贷款汇兑收益的共同影响;净资产收益率 7.07%,较上年同期上升 5.11 个百分点。

2014 年 9 月公司成功并购 BOGE 后,公司与 BOGE 子公司的各项整合协同工作全面展开。搭建 IT 国际化平台、实行 BOGE 全球采购降本方案、构建扁平高效的组织架构,并成立了株洲地区首个企业跨国资金管理平台。中国市场的拓展工作进展顺利,报告期内 BOGE 株洲、无锡生产基地已开始筹建。

报告期内,为集中资源发展更具优势产业,公司积极践行产业选择和退出机制,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售出电磁线产业及非绝缘涂料产业。未来公司将围绕主业持续调整产业结构,剥离弱势产业,集中优势资源,持续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557,922,193.33	2,181,447,660.97	154.78
营业成本	4,712,832,469.80	1,706,580,016.67	176.16
销售费用	187,237,801.52	90,330,853.58	107.28
管理费用	470,632,434.77	265,990,296.90	76.94
财务费用	-81,901,948.35	23,267,866.72	-45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688,631.41	70,628,185.77	-260.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34,888.10	-94,994,674.2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89,948.39	502,179,581.35	-80.13
研发支出	268,514,121.79	99,987,380.37	168.55
科目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初数	
应收账款	2,437,363,857.88	1,898,348,789.41	28.39
其他应收款	174,486,494.31	120,416,800.61	44.90
在建工程	333,577,674.24	240,818,675.32	38.52
长期待摊费用	4,449,776.49	3,051,933.97	45.80
短期借款	389,018,720.00	125,375,064.53	210.28
应付账款	2,023,344,230.97	1,612,615,215.87	25.47
预收账款	41,368,918.26	83,171,357.13	-50.26
应付利息	10,587,676.88	31,563,129.25	-66.46
其他应付款	442,942,785.31	278,550,173.04	59.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785,510.58	184,371,819.98	-53.47
其他综合收益	-326,542,165.02	-188,666,862.68	-73.08
未分配利润	767,388,876.92	574,293,425.42	33.62

- 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是由于本年风电市场收入增加，同时合并 BOGE 子公司收入所致。
- 营业成本的增长主要是由于本期合并 BOGE 子公司的营业成本所致。
- 销售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由于产品市场拓展费用增加，同时本期合并 BOGE 子公司的销售费用所致。
- 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技术服务费增长、同时合并 BOGE 子公司管理费用所致。
- 财务费用的下降主要是由于欧元贷款因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收益所致。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化的原因主要是由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化的原因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化的原因主要是上年同期发行 7 亿元中期债券所致。
- 研发支出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汽车、超长风电叶片等领域的新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 应收账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以及销售结构变化所致。
- 其他应收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是各类保证金增加所致。
- 在建工程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 BOGE 子公司新开工投资项目增加所致。
-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的原因主要是长期待摊的维修改造工程费用增加所致。
- 短期借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新增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 应付账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材料采购增加，应付未付供应商货款余额增加所致。
- 预收账款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预收货款结算所致。
- 应付利息减少的原因主要是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利息到期支付所致。
- 其他应付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应付保证金、押金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归还所致。
- 其他综合收益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合并 BOGE 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异所致。
- 未分配利润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2014 年 9 月公司成功并购 BOGE，从 2014 年 9 月 1 日起 BOGE 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本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利润构成和利润来源包含了 BOGE 子公司数据。BOGE 子公司报表利润总额为-4,737 万元，剔除因并购产生的 PPA 摊销 8,138 万元影响后，实际实现的经营利润为 3,401 万元。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3 年 6 月，公司完成了配股工作，共募集 12.14 亿元资金，计划投资于弹性减振降噪制品扩能项目、高性能绝缘结构产品产业化项目、特种高分子耐磨材料产业化项目、大型交电装备复合材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已使用 43,355.50 万元。

2014 年 4 月，公司为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公司负债结构，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规模为 7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所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4 月全额到账。

2014 年 9 月，公司完成了对德国采埃孚集团下属的 BOGE 橡胶与塑料业务的收购，为筹集 BOGE 后续整合及发展所需资金，同时降低公司整体财务风险，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预案，公司向控股股东南车株洲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41,110,066 股，发行价格 10.6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5 亿元，南车株洲所将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15 年 3 月 2 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102 号）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目前，此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已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在审核过程中。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	3,796,942,334.47	3,247,722,369.93	14.46	239.96	293.55	减少 11.65 个百分点
绝缘制品及涂料	47,303,951.62	35,433,291.18	25.09	-4.64	-12.75	增加 6.96 个百分点
特种工程塑料制品	229,124,399.15	173,462,689.58	24.29	-46.15	-47.93	增加 2.59 个百分点
电磁线	174,500,534.59	158,865,286.69	8.96	-0.29	-0.63	增加 0.31 个百分点
复合材料制品	1,000,407,569.10	836,032,262.54	16.43	185.46	199.60	减少 3.9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 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增加主要是合并 BOGE 子公司的销售收入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新增合并 BOGE 子公司收入比重较大而毛利率较低所致。
- 绝缘制品及涂料收入及成本减少主要是部分产业剥离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是剥离弱势产业后盈利能力上升所致。
- 特种工程塑料制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减少主要是改性材料销售减少所致；毛利率较上年上升主要是毛利较高的轨道交通产品销售比重上升所致。
- 电磁线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减少主要是普通民用电磁线收入下降；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是由于毛利较高的风电线和机车线销量增加所致。
- 复合材料制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增加主要是风电叶片等复合材料销量增加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由于风电叶片材料价格上涨、新设基地成本分摊所致。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3,083,619,605.16	50.90
国外	2,474,302,588.17	1,694.16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国外收入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合并 BOGE 子公司的国外收入所致。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1、 公司拥有雄厚的研发实力

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国家轨道交通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四大国家级技术创新平台。公司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在国家发改委公告的排名中排名第 25 位，并位列湖南省以及铁路系统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首位。

公司现有一大批高素质的研发人员，各专业领域博士 52 人，工程技术人员 1451 人。公司以高分子材料技术为基础，以结构化设计为导向，致力于创造“安全、环保、节能、舒适”的运动空间，为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特种装备、船舶、工程机械、新型材料等领域提供高分子材料工程化应用的系统解决方案，已形成高分子材料技术、轻量化技术、减振技术、降噪技术四大核心技术，具备了高分子材料合成能力、高分子复合材料改性能力、系统结构仿真分析能力、振动测试和控制能力、噪声测试和控制能力、工艺装备设计能力和检测能力七大核心能力。经过公司多年的经营与技术积累，公司已逐步发展成为我国最具影响力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高科技产业基地之一。

2、公司产品已形成品牌优势

“时代新材”被国家工商管理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是全国高分子复合材料基础研究和工程化应用领域最著名品牌之一，专注于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二十余年，在国内外市场中享有很高的声誉。轨道交通减振用复合弹性元件获湖南省名牌产品称号。

公司为中国橡胶协会副会长单位及橡胶制品分会理事长单位，公司总经理杨军任中国橡胶协会副会长兼橡胶制品分会理事长。公司在中国橡胶协会成立三十周年颁奖典礼上荣获“行业杰出贡献奖”、“企业创新发展奖”和“优势品牌奖”全部三个奖项。

2014 年公司成功并购 BOGE 后，在 2015 年世界非轮胎橡胶制品最新排行榜上上升至第二十八名，领跑国内非轮胎橡胶制品行业。在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发布的“ACCA 中国企业未来 100 强”研究成果中，时代新材成为湖南省唯一入选企业且位列 100 强第 17 位。

3、公司业务国际化布局

公司在立足国内保地位，面向全球谋发展的基础上，积极致力于海外业务市场的开拓，并取得了积极的成效。公司在全球弹性元件领域市场建立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且主要出口产品均已通过国际权威机构的质量认证。公司相继与 GE、庞巴迪、阿尔斯通、EMD 等全球著名的主要轨道车辆制造商签订了长期战略合作协议，并多次荣获 GE 公司、阿尔斯通公司、ZF 集团的“最佳供应商”和“最佳质量奖”。同时，公司也是全球唯一一家同时向国际主要轨道交通车辆制造商（GE、庞巴迪、阿尔斯通、西门子和 EMD）批量供货的弹性元件供应商。

随着公司全球化经营网络的铺设，继成功并购澳大利亚代尔克公司、成立美国子公司及德国子公司后，又成功并购德国采埃孚集团下属的 BOGE 橡胶与塑料业务，在完整接收 BOGE 管理团队的同时，也在除非洲以外的四大洲超过七个国家拥有了子公司和办事机构，提升了公司的国际化经营能力，并推进公司既有轨道交通、风电等产业的国际化进程。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以现金出资方式出资 2000 万港币在香港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对外投融资、国际贸易等业务。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人民币 44070 万元，用于支持其全球化战略布局的实施，实现其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13000 万元在株洲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出资方式出资人民币 19000 万元在无锡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已在《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详细披露，内容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15-54 号公告。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公司	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	1,000.00	100%	3,004.69	2,884.31	38.32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特种工程塑料制品	8,300.00	100%	15,818.72	14,917.43	31.19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绝缘制品及涂料、电磁线	16,201.00	100%	50,308.23	28,485.98	1,229.76
天津南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风电叶片	20,000.00	100%	54,079.92	26,079.02	1,002.19
齐齐哈尔时代橡塑有限责任公司	橡胶制品、橡胶弹性元件	300.23	50%	860.00	807.67	-164.22
咸阳时代特种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装备和汽车及工业橡胶密封件生产、销售等	585.00	51%	2,095.28	806.14	5.43
Delkor Rail Pty Ltd	线路扣件系统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及机车车辆弹性元件的代理销售	0.129 万澳元	100%	5,382.18	2,979.29	275.14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等	8,073.76	49.27%	22,705.63	9,521.88	2.82
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水处理设备及配件制造、销售等	2,250.00	60%	16,337.04	3,181.86	178.53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橡胶塑料制品, 海外投融资业务	502.5 万欧元	100%	408,454.90	196,047.41	-4,535.46
CSR Times New Material (USA) LLC.	橡胶塑料制品	85 万美元	100%	567.27	565.57	50.70
株洲南车时代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橡胶塑料制品	500.00	100%	527.56	527.43	0.39
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对外投融资、国际贸易业务	2000 万港币	100%	0.08	0.08	0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	2,000 万港币	已注册完成	0.1 万港币	0.1 万港币
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44,070	进行中	0	0
全资子公司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株洲全资子公司	13,000	进行中	0	0
全资子公司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无锡全资子公司	19,000	进行中	0	0
向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增资	630	完成	630	630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详见本节第四点“投资状况分析”中第 1 点“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中内容。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3]37 号文件《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湖南证监局湘证监[2013]36 号文件《关于转发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及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经 2012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2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61,422,0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共计分配 13,228,441.84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561,064,983.58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发布《2014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全部实施完毕。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挂牌方式出售部分资产的议案》。同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绝缘”）非绝缘涂料产业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鹿公司”）以成交价格 2358.84 万元竞得该项目。2015 年 3 月 12 日，时代绝缘收到飞鹿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支付的全部转让款项。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15-15 号公告。
2015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电磁线项目部分产业的议案》。2015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绝缘”）电磁线项目部分资产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山东迪赛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赛机电”）为最终摘牌方，摘牌价格为 10292.12 万元。2015 年 6 月 2 日，时代绝缘与迪赛机电签订了《实物资产交易合同》。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15-35 号公告。

企业合并情况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在香港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公司名称为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对外投融资、国际贸易等业务，并于当月完成对香港子公司的注册登记，初始投资额 1000 元港币，该公司自 2015 年 4 月起正式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产品互供框架协议》及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与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等企业续签《产品互供框架协议》及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15-20、21 号公告。
---	--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中第十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内容。

(三) 其他

2014 年 9 月，公司完成了对德国采埃孚集团下属的 BOGE 橡胶与塑料业务的收购，为筹集 BOGE 后续整合及发展所需资金，同时降低公司整体财务风险，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预案，向控股股东南车株洲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41,110,066 股，发行价格 10.6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5 亿元，南车株洲所将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鉴于南车株洲所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此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12.0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5,282.5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5,282.5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8.59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汇丰银行申请为公司德国全资子公司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中文名称：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 3500 万欧元的授信担保，授信用途为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资金池运营授信以及经营过程中所需要补充的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期限为一年。2015 年 6 月 30 日欧元原值担保发生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相比未发生变化，但受欧元汇率变动影响，期末人民币实际担保发生额有所下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部分下属控股子公司 2015 年度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融资贷款，开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履约等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约为 1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有效期限至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司与株洲县人民政府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加强战略合作，力争在 2020 年前在株洲县南洲新区内共同开发建成公司新材料产业园。本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公司未来几年新材料产业快速发展，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长远规划，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15-39 号公告。

2013年12月11日,本公司及下属BOGE子公司与德国采埃孚集团签订《主购买协议》(以下简称“MPA协议”),收购德国采埃孚集团旗下BOGE橡胶与塑料业。根据MPA相关条款约定,时代新材于交割实际发生日(生效日)2014年9月1日向采埃孚集团指定托管账户支付了初始购买价款244,700,000欧元。根据MPA关于最终购买价款的计价约定,双方结合生效日相关现金、金融债务、营运资金金额等事项对交易购买价格进行调整,经沟通和谈判,双方于2015年6月30日签署了《生效日最终声明》,最终确定本次收购的购买价款为238,635,209欧元,采埃孚集团退还公司6,064,791欧元。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15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临2015-44号公告。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p>2015年6月,公司原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南车”)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北车”)合并后成立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车”)。由于原中国北车所属全资及控股子企业在轨道车辆用空气弹簧、轨道车辆用橡胶金属件等领域与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业务重合,可能导致合并后新公司中国中车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保留收购上述竞争性业务及相关资产的权利。</p> <p>南车集团于2014年12月30日出具了《关于避免与时代新材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A.由于中国北车所属全资及控股子企业在轨道车辆用空气弹簧、轨道车辆用橡胶金属件等领域与时代新材存在一定的业务重合,本次合并完成后可能导致合并后新公司与时代新材存在同业竞争。B.根据南车集团对时代新材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南车集团进一步承诺如下:南车集团承诺将促使合并后新公司在合并完成后五年内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业务整合等)解决合并后新公司与时代新材的同业竞争问题,并促使合并后新公司也出具相应承诺。</p> <p>北车集团于2014年12月30日出具了《关于避免与时代新材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A.由于中国北车所属全资及控股子企业在轨道车辆用空气弹簧、轨道车辆用橡胶金属件等领域与时代新材存在一定的业务重合,本次合并完成后可能导致合并后新公司与时代新材存在同业竞争。B.为避免合并后新公司与时代新材产生同业竞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北车集团进一步承诺如下:北车集团承诺将促使合并后新公司在合并完成后五年内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业务整合等)解决合并后新公司与时代新材的同业竞争问题,并促使合并后新公司也出具相应承诺。</p> <p>中国中车于2015年8月5日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中国中车将在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业务整合等)解决与时代新材的同业竞争问题。</p>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继续聘请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201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制度建设、规范公司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提升公司效益，未存在滥用职权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制定的规章制度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2015年5月28日，公司原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实施完成，合并后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8月5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南车集团公司（简称“南车集团”）和第二大股东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简称“北车集团”）签署合并协议，由北车集团吸收合并南车集团，吸收合并后北车集团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此次合并未导致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资委。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7,003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151,118,043	22.85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66,029,078	9.98		无		国有法人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2,338,786	1.87		无		国有法人
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10,393,435	1.57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		8,909,666	1.35		无		国有法人
南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7,179,675	1.09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南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		7,070,109	1.07		无		国有法人
胡元明	5,999,298	5,999,298	0.91		未知		未知
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5,574,515	0.84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南车集团眉山车辆厂		5,142,908	0.78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151,118,043	人民币普通股	151,118,043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66,029,078	人民币普通股	66,029,078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2,338,786	人民币普通股	12,338,786				

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10,393,435	人民币普通股	10,393,435
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	8,909,666	人民币普通股	8,909,666
南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7,179,675	人民币普通股	7,179,675
中国南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	7,070,109	人民币普通股	7,070,109
胡元明	5,999,298	人民币普通股	5,999,298
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5,574,515	人民币普通股	5,574,515
中国南车集团眉山车辆厂	5,142,908	人民币普通股	5,142,9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第 1、3、4、6、9 名股东的控股股东同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 2、5、7、10 名股东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高武清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宋智宇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林逸	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周良	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祁和生	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邹涛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张爱萍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徐坚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李乔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朱宝库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刘鲁江	监事会主席	聘任	监事会换届
金亮群	监事	聘任	监事会换届
翁涛	监事	聘任	监事会换届
向中华	职工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孙克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换届
高武清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唐绍明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姚建云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于松林	职工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曾卫容	职工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立，董事会设董事 15 名，其中独立董事 5 名。董事会成员曾鸿平、邓恢金、刘连根、冯江华、杨军、熊锐华、张力强、赵蔚、高武清，另宋智宇、黄珺、韩自力、林逸、祁和生、周良为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立，监事会设监事 5 名，其中职工监事 2 名。监事会成员刘鲁江、金亮群、翁涛，及向中华、潘艺为公司职工监事（2 名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直接选举产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曾鸿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邓恢金先生为副董事长，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刘鲁江先生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20,756,447.56	852,908,675.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58.52	5,815.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1,103,851,722.44	1,080,484,457.49
应收账款	(七)3	2,437,363,857.88	1,898,348,789.41
预付款项	(七)4	168,585,660.63	157,853,460.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174,486,494.31	120,416,800.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1,778,430,169.55	1,648,033,822.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89,801,217.78	123,173,001.80
流动资产合计		6,573,280,928.67	5,881,224,822.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8	257,636,040.04	217,342,991.69
长期股权投资	(七)9	4,038,341.63	4,859,434.3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0	2,342,100,681.04	2,501,135,592.26
在建工程	(七)11	333,577,674.24	240,818,675.3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2	562,796,225.62	589,058,935.9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3	646,018,626.84	699,711,420.77
长期待摊费用	(七)14	4,449,776.49	3,051,93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5	62,206,147.64	54,181,585.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6	81,859,096.27	88,209,373.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4,682,609.81	4,398,369,942.69
资产总计		10,867,963,538.48	10,279,594,764.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7	389,018,720.00	125,375,064.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8	1,355,394,515.28	1,347,172,443.95
应付账款	(七)19	2,023,344,230.97	1,612,615,215.87
预收款项	(七)20	41,368,918.26	83,171,357.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1	161,752,672.16	180,866,504.26
应交税费	(七)22	101,549,784.76	107,858,917.73
应付利息	(七)23	10,587,676.88	31,563,129.25
应付股利	(七)24	162,500.00	
其他应付款	(七)25	442,942,785.31	278,550,173.0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6	85,785,510.58	184,371,819.9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11,907,314.20	3,951,544,625.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7	1,394,589,700.00	1,513,486,800.00
应付债券	(七)28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29	66,376,044.04	74,454,459.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0	633,966,926.58	658,238,272.29
专项应付款	(七)31	33,500,352.41	33,500,352.41
预计负债	(七)32	166,114,068.34	162,478,568.99
递延收益	(七)33	198,463,356.21	174,792,40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5	49,285,264.63	58,671,007.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42,295,712.21	3,375,621,862.48
负债合计		7,854,203,026.41	7,327,166,488.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4	661,422,092.00	661,422,0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5	1,737,496,503.57	1,737,496,503.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6	-326,542,165.02	-188,666,862.6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7	104,581,287.15	104,581,287.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8	767,388,876.92	574,293,425.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4,346,594.62	2,889,126,445.46
少数股东权益		69,413,917.45	63,301,831.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3,760,512.07	2,952,428,276.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67,963,538.48	10,279,594,764.97

法定代表人：曾鸿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1,241,373.08	521,839,474.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2,205,517.78	904,701,512.21
应收账款	十五(1)	1,367,756,944.42	950,457,788.28
预付款项		123,001,312.40	101,634,657.5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6,2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195,246,573.29	229,147,819.69
存货		940,045,515.85	791,478,167.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288,115.16	64,285,786.29
流动资产合计		3,970,941,551.98	3,563,545,205.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3,716,169.93	215,336,260.37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960,266,866.05	2,954,787,168.3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15,426,013.06	920,469,608.61
在建工程		122,231,890.21	73,708,763.9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8,953,494.77	111,884,712.12
开发支出		0	0
商誉		0	0
长期待摊费用		4,135,793.57	2,579,25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46,305.09	28,874,911.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00,176,532.68	4,307,640,678.35
资产总计		8,371,118,084.66	7,871,185,884.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8,018,720.00	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58,004,209.82	1,326,228,543.95
应付账款		996,402,549.74	709,456,029.63
预收款项		37,492,736.54	64,730,769.17
应付职工薪酬		12,942,656.71	47,778,099.68
应交税费		53,103,885.53	32,772,209.02
应付利息		10,587,676.88	31,563,129.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0,117,624.20	302,251,819.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60,000.00	93,2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52,330,059.42	2,688,040,600.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94,589,700.00	1,513,486,800.00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3,500,352.41	33,500,352.41
预计负债		64,048,563.38	50,307,334.31
递延收益		20,866,937.50	21,066,93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3,005,553.29	2,318,361,424.22
负债合计		5,265,335,612.71	5,006,402,024.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1,422,092.00	661,422,0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36,780,892.43	1,736,780,892.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560,798.78	92,560,798.78
未分配利润		615,018,688.74	374,020,076.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5,782,471.95	2,864,783,859.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71,118,084.66	7,871,185,884.33

法定代表人：曾鸿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57,922,193.33	2,181,447,660.97
其中：营业收入	(七)39	5,557,922,193.33	2,181,447,660.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33,141,491.58	2,111,436,074.39
其中：营业成本	(七)39	4,712,832,469.80	1,706,580,016.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40	12,325,024.63	4,273,505.83
销售费用	(七)41	187,237,801.52	90,330,853.58
管理费用	(七)42	470,632,434.77	265,990,296.90
财务费用	(七)43	-81,901,948.35	23,267,866.72
资产减值损失	(七)44	32,015,709.21	20,993,534.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351,771.70	645,434.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1,092.73	-715,490.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428,930.05	70,657,021.21
加：营业外收入	(七)46	29,439,810.46	894,290.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217,824.44	4,604.21
减：营业外支出	(七)47	2,127,785.53	294,400.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29,806.34	261,382.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1,740,954.98	71,256,911.00

减：所得税费用	(七)48	45,142,475.48	12,271,690.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598,479.50	58,985,22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323,893.34	60,747,717.13
少数股东损益		274,586.16	-1,762,497.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875,302.34	2,072,461.9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875,302.34	2,072,461.9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875,302.34	2,072,461.9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7,875,302.34	2,072,461.9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723,177.16	61,057,682.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448,591.00	62,820,179.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4,586.16	-1,762,497.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曾鸿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猷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532,627,221.40	1,865,710,415.72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004,866,234.01	1,453,832,656.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9,745,747.02	3,644,202.53
销售费用		93,427,695.39	75,657,793.09
管理费用		177,770,017.02	220,816,092.43
财务费用		-77,742,343.46	22,761,256.38
资产减值损失		22,569,518.89	20,631,832.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571.70	645,434.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1,092.73	-715,490.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1,794,780.83	69,012,016.66
加：营业外收入		1,644,591.59	528,488.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8,833.00	4,366.21
减：营业外支出		479,431.22	246,307.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4,650.85	246,307.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2,959,941.20	69,294,198.07
减：所得税费用		48,732,887.35	10,414,287.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227,053.85	58,879,910.7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4,227,053.85	58,879,910.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曾鸿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86,981,770.72	1,745,702,898.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181,701.41	12,635,598.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1)	45,116,568.06	85,361,17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6,280,040.19	1,843,699,674.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23,028,122.92	1,335,574,735.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8,926,422.82	165,232,412.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612,454.19	95,669,935.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2)	285,401,671.67	176,594,405.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9,968,671.60	1,773,071,48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0(1)	-113,688,631.41	70,628,185.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2,983.79	1,360,92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119,674.81	48,337.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3)	13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612,658.60	1,409,262.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777,770.50	96,403,93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777,770.50	96,403,93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34,888.10	-94,994,674.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135,835.25	388,086,746.9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135,835.25	1,088,086,746.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406,797.80	537,774,335.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667,467.13	46,452,830.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4)	2,271,621.93	1,6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345,886.86	585,907,16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89,948.39	502,179,581.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8,432.63	1,232,228.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847,772.45	479,045,321.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0(4)	715,908,675.11	596,098,542.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0(4)	820,756,447.56	1,075,143,863.96

法定代表人：曾鸿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8,951,290.70	1,478,882,979.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65,819.72	12,635,598.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16,330.68	52,739,37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2,533,441.10	1,544,257,950.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0,069,170.21	1,194,271,871.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705,944.60	124,013,74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776,788.73	80,529,735.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341,650.42	151,546,33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9,893,553.96	1,550,361,68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360,112.86	-6,103,73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9,284.08	1,360,92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74.81	48,337.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512,358.89	1,409,262.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438,209.00	66,234,762.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738,209.00	66,234,762.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4,149.89	-64,825,499.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9,135,835.25	388,086,746.9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135,835.25	1,088,086,746.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000,000.00	517,415,010.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787,919.01	45,280,875.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1,621.93	1,6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059,540.94	564,375,886.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76,294.31	523,710,860.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8,432.64	1,256,090.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598,101.30	454,037,715.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839,474.38	498,463,990.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241,373.08	952,501,706.30

法定代表人：曾鸿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7,496,503.57		-188,666,862.68		104,581,287.15		574,293,425.42	63,301,831.29	2,952,428,27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1,422,092.00				1,737,496,503.57		-188,666,862.68		104,581,287.15		574,293,425.42	63,301,831.29	2,952,428,27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875,302.34				193,095,451.50	6,112,086.16	61,332,235.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875,302.34				206,323,893.34	274,586.16	68,723,177.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6,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	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228,441.84	-162,500.00	-13,390,941.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28,441.84	-162,500.00	-13,390,941.8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1,634,898.19				11,634,898.19	
2. 本期使用							11,634,898.19				11,634,898.1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7,496,503.57		-326,542,165.02		104,581,287.15		767,388,876.92	69,413,917.45	3,013,760,512.0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7,496,503.57		-5,418,288.26		98,080,455.09		575,210,242.23	62,458,599.20	3,129,249,603.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1,422,092.00			1,737,496,503.57		-5,418,288.26		98,080,455.09		575,210,242.23	62,458,599.20	3,129,249,603.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2,461.99				21,062,391.61	-1,762,497.01	21,372,356.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72,461.99				60,747,717.13	-1,762,497.01	61,057,682.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685,325.52			-39,685,325.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85,325.52		-39,685,325.5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946,950.29								8,946,950.29
2. 本期使用								8,946,950.29								8,946,950.2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7,496,503.57			-3,345,826.27		98,080,455.09			596,272,633.84	60,696,102.19		3,150,621,960.42

法定代表人：曾鸿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6,780,892.43				92,560,798.78	374,020,076.73	2,864,783,859.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1,422,092.00				1,736,780,892.43				92,560,798.78	374,020,076.73	2,864,783,859.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998,612.01	240,998,612.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4,227,053.85	254,227,053.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228,441.84	-13,228,441.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28,441.84	-13,228,441.8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6,652,512.31				6,652,512.31
2. 本期使用							6,652,512.31				6,652,512.3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6,780,892.43				92,560,798.78	615,018,688.74	3,105,782,471.9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6,780,892.43				86,059,966.72	355,197,913.76	2,839,460,86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1,422,092.00				1,736,780,892.43				86,059,966.72	355,197,913.76	2,839,460,864.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194,585.20	19,194,585.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879,910.72	58,879,910.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685,325.52	-39,685,325.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85,325.52	-39,685,325.5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304,924.60			8,304,924.60
2. 本期使用							8,304,924.60			8,304,924.6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6,780,892.43			86,059,966.72	374,392,498.96	2,858,655,450.11

法定代表人：曾鸿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南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8年5月经湖南省体改委湘体改字(1997)73号文批准,由原株洲时代橡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改制成立的,并更名为株洲时代橡塑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980万元。2000年1月6日,公司经湖南省体改委湘体改字(2000)05号文批准,以未分配利润每10股送2.31股、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29股,送股及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5,014.80万元,并于2000年2月3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2001年9月17日,经湖南省金融证券领导小组办公室湘金函(2001)014号文同意,公司工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社团法人股2,005.92万股协议转让给公司13家发起人股东。2001年11月7日,公司经股东大会决议更名为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11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125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首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并于2002年1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首发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8,514.80万元,并于2003年1月10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2004年2月18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公司2003年末总股本8,514.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同时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送股及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7,029.60万股,并于同年5月19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本公司2006年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2006年3月15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决议,由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作出对价,以获得其持有的非流通股份的上市流通权,即流通股股东持有每10股流通股可获得3股的对价股份,对价总额为2100万股。本次股权分置实施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仍为17,029.60万股。

本公司于2006年5月25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本公司2005年末总股本17,029.6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转增股本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435.52万股,并于2006年7月25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09年7月16日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3,0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0,029.4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3,515.52万股,并于2010年6月10日在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11年4月8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本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23,515.5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4股,同时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送股及转增股本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1,734.144万股,并于2011年7月8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13年1月11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08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的核准,以本公司2011年9月30日总股本51,734.144万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股募集资金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6,142.2092万股,并于2013年8月5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000000021710。本公司总部位于湖南省株洲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黄河南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轨道交通、汽车、公路、家电、新能源装备、船舶、特种装备、环保工程、建筑工程、工程机械、石油、市政等领域高分子材料制品、金属材料制品、桥梁支座及桥梁配套产品、橡胶金属制品、复合材料制品及各类材料集成产品的开发、生产、检测、销售、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桥梁、建筑检测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维修;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所”),最终控股方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中国南车集团公司(原名为中国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本年的合并范围见附注(九),本年合并范围变更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于2014年颁布的新的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14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2)、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4)及(附注五、17)、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22)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6月的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3至12个月,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当期期末，如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或企业合并成本只能暂时确定的，则以所确定的暂时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确认和记录。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对确认的暂时价值进行调整的，视为在购买日确认和计量。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记录。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或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或被合并方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部分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为合营企业。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七)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9.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 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 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0.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集团暂无持有至到期投资。

10.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0.2.2.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10.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0.5.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5.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为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

准则第 13 号 - 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 - 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0.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单项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含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按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程度作出判断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80.00	8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程度作出判断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12.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长期股权投资

13.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3.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

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3.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3.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3.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

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境外土地所有权		无期限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年	5%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年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年	5%	9.50%-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资产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成本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6.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客户关系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为零，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70年
软件使用权	5年
专利权	5年
非专利技术	1-6年
客户关系	8-15年
未结订单	4个月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摊销期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

2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

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提供的设定受益计划见附注(七)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及归属期间。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2)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3)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1.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收入

22.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2.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技术改造类相关的政府补助等，由于集团取得该项补助后用于购建或购置的固定资产，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等，由于集团取得该项补助后用于补偿相关费用和损失，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共利益进行搬迁而收到的搬迁补偿

本集团因城镇整体规划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4.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5.1.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1.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5.2.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相关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4.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作为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2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商誉减值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计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需要对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同时确定一个适当地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或税后利率。管理层将会于每年年末重新复核主要的估计和假设，并将商誉减值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由管理层根据会影响应收账款回收的客观证据(如债务人破产或出现严重财政困难的可能性)确定。管理层将会于每年年末重新估计坏账准备。

以可变现净值为基础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将于每年年末对存货是否陈旧和滞销、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进行重新估计。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寿命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本集团定期审阅预计可使用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预计可使用年限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和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预计负债 - 质量保证金准备

本集团会根据近期的产品维修经验，就出售、维修及改造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估计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有关已售产品的维修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该项准备。该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预计负债 - 亏损合同准备

如预期完成销售合同所需发生的成本将超过合同有效期所能获取的收入时，本集团将对预期的亏损部分计提准备。该准备的计提需要管理层对该合同项下尚未发生的成本和尚未确认的收入进行合理估计。该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所得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分布在国内若干省份而需分别在其所在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由于有关企业所得税的若干事项尚未获得主管税务机关确认，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作出可靠的估计和判断。若有关事项的最终税务结果有别于已确认金额时，该些差额将对当期的所得税造成影响。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8. 其他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产品销售收入	6%、13%或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4.5%~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国家地区主要税率主体的说明：

1.1 澳大利亚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 20%的税率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0%计缴。

1.2 巴西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 0%-18%的税率计算增值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4%计缴。

1.3 法国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 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1.4 德国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 1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9%计缴。

1.5 斯洛伐克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 20%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 2014 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3%计缴，2013 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9%计缴。

1.6 美国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5%计缴。

2. 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已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故于 2014 年至 2016 年按 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2014 年：15%)；子公司天津南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已取得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厅、天津市财政厅、天津

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每年在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故于 2015 年继续按照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 年：15%)；子公司咸阳时代特种密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取得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陕西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故于 2013 年至 2015 年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子公司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根据国税发[2001]202 号、财税[2008]116 号文件，于 2012 年取得内蒙古包头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文《包国税登字(2012)第 13 号》，并每年在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故于 2015 年继续按照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 年：15%)；子公司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于 2013 年取得由青岛市科学技术厅、青岛市财政厅、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青岛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故于 2014 年至 2016 年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2014 年：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9,228.89	2,119,248.90
银行存款	820,617,218.67	850,789,426.21
合计	820,756,447.56	852,908,675.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10,329,752.77	253,676,894.07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5,886,454.92	942,891,757.81
商业承兑票据	147,965,267.52	137,592,699.68
合计	1,103,851,722.44	1,080,484,457.4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015 年 06 月 30 日，本集团应收票据余额中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211,007,692.11	0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223,865,924.46	0
合计	434,873,616.57	0

本年度，本集团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293,007,692.11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集团继续涉入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211,007,692.11 元。

本年度，本集团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289,288,662.15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被背书方，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背书协议，如该被背书人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有权要求本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集团继续涉入了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223,865,924.46 元。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6,809,252.65	64	25,907,834.45	1.65	1,540,901,418.20	1,626,523,282.47	85	13,162,471.63	0.81	1,613,360,810.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1,409,695.14	36	4,947,255.46	0.55	896,462,439.68	294,131,343.68	15	9,143,365.11	3.11	284,987,978.57
合计	2,468,218,947.79	/	30,855,089.91	/	2,437,363,857.88	1,920,654,626.15	/	22,305,836.74	/	1,898,348,789.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73,759,360.81		
1 至 2 年	64,862,097.13	9,729,314.57	15%
2 至 3 年	21,239,052.93	10,619,526.47	50%
3 年以上	6,948,741.78	5,558,993.41	80%
合计	1,566,809,252.65	25,907,834.4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921,120.83 元(2014 年 1-12 月：人民币 12,743,008.7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439.70 元(2014 年 1-12 月：人民币 639,308.8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3,86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一	91,309,558.78		3.70
单位二	87,714,468.00	1,054,813.60	3.55
单位三	69,603,619.98		2.82
单位四	69,104,944.95		2.80
单位五	56,979,382.99		2.31
合计	374,711,974.70	1,054,813.60	15.1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14年: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7,755,406.94	99.51	156,771,534.30	99.31
1至2年	632,637.96	0.38	876,693.28	0.56
2至3年	171,334.92	0.10	181,429.11	0.11
3年以上	26,280.81	0.02	23,803.80	0.02
合计	168,585,660.63	100.00	157,853,460.4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大额账龄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材料款,相关合同尚未执行完毕,故未进行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单位六	25,347,922.22	15.02
单位七	10,380,000.00	6.15
单位八	10,298,200.00	6.10
单位九	8,347,358.99	4.95
单位十	7,282,152.40	4.32
合计	61,655,633.61	36.54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788,159.23	91.01	853,932.83	0.53	158,934,226.40	105,456,582.17	86.88	841,881.08	0.80	104,614,701.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775,952.15	8.99	223,684.24	1.42	15,552,267.91	15,929,060.76	13.12	126,961.24	0.80	15,802,099.52
合计	175,564,111.38	/	1,077,617.07	/	174,486,494.31	121,385,642.93	/	968,842.32	/	120,416,800.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7,729,544.22		
1 至 2 年	907,861.40	136,179.21	15.00
2 至 3 年	676,164.23	338,082.12	50.00
3 年以上	474,589.38	379,671.50	80.00
合计	159,788,159.23	853,932.8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884.02 元 (2014 年度 1-12 月：人民币 293,029.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6,961.25 元 (2014 年度 1-12 月：人民币 2,329,573.51 元)，其中本年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集团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14 年：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贸易保证金	79,402,976.77	56,000,431.96
工程保证金	54,457,007.99	37,959,202.20
各类押金	10,546,573.78	15,312,032.23

员工借款	25,989,462.17	7,676,386.80
其他	5,168,090.67	4,437,589.74
合计	175,564,111.38	121,385,642.9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十一	49,559,667.06	1年以内	28.23	
单位十二	36,750,296.47	1年以内	20.93	
单位十三	4,040,000.00	1年以内	2.30	
单位十四	2,664,600.00	1-2年	1.52	
单位十五	2,713,000.00	1年以内	1.55	
合计	95,727,563.53	/	54.5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7,256,267.36	4,554,201.88	442,702,065.48	332,135,281.28	5,236,081.21	326,899,200.07
在产品	252,052,948.67	987,507.16	251,065,441.51	262,525,793.72	837,917.14	261,687,876.58
库存商品	1,064,790,701.05	4,363,082.57	1,060,427,618.48	1,042,094,925.86	5,708,483.79	1,036,386,442.07
周转材料	24,262,466.76	27,422.68	24,235,044.08	23,072,511.96	12,208.68	23,060,303.28
合计	1,788,362,383.84	9,932,214.29	1,778,430,169.55	1,659,828,512.82	11,794,690.82	1,648,033,822.0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5,236,081.21	86,081.98		767,961.31		4,554,201.88
在产品	837,917.14	149,590.02		0.00		987,507.16
库存商品	5,708,483.79	0.00		1,345,401.22		4,363,082.57
周转材料	12,208.68	15,214.00				27,422.68
合计	11,794,690.82	250,886.00		2,113,362.53		9,932,214.29

本年计提、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人民币 250,886.00 元 (2014 年 1-12 月: 人民币 5,189,579.82 元), 计提依据是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本年度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2,113,362.53 元 (2014 年 1-12 月: 人民币 155,237.34 元), 转回依据是存货出售; 本年度无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2014 年 1-12 月: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及期初, 存货余额中无用于担保的金额, 无利息资本化的金额。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20,544,010.75	26,418,304.10
待抵扣的增值税	58,642,113.41	87,538,571.46
预缴的其他税项	6,669,197.28	1,070,088.53
预付租金	3,945,896.34	8,146,037.71
合计	89,801,217.78	123,173,001.80

8、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45,886,488.35	815,401.62	245,071,086.73	203,815,609.30	842,711.76	202,972,897.54	
应收职工款项	12,564,953.31		12,564,953.31	14,370,094.15		14,370,094.15	
合计	258,451,441.66	815,401.62	257,636,040.04	218,185,703.45	842,711.76	217,342,991.69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一、合营企业										
齐齐哈尔市时代橡 塑有限责任公司	4,859,434.36			-821,092.73						4,038,341.63
小计	4,859,434.36			-821,092.73						4,038,341.63
合计	4,859,434.36			-821,092.73						4,038,341.63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本集团与本集团之所有合营企业及联营公司的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 并且该等长期投资的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境外土地所有权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2,415,267.35	1,331,494,426.49	1,172,610,020.00	18,492,803.98	384,483,191.27	3,029,495,709.09
2. 本期增加金额		34,004,958.87	75,118,982.64	699,871.80	36,855,068.84	146,678,882.15
(1) 购置		11,896,909.14	29,099,163.51	699,871.80	5,205,233.65	46,901,178.10
(2) 在建工程转入		22,108,049.73	46,019,819.13		31,649,835.19	99,777,704.0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42,657.66	69,653,889.53	46,084,251.98	1,359,791.79	27,678,284.85	145,318,875.81
(1) 处置或报废		28,925,048.70	16,923,725.32	1,336,553.16	6,891,574.44	54,076,901.62
(2) 外币报表折算	542,657.66	40,728,840.83	29,160,526.66	23,238.63	20,786,710.41	91,241,974.19
4. 期末余额	121,872,609.69	1,295,845,495.83	1,201,644,750.66	17,832,883.99	393,659,975.26	3,030,855,715.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1,471,653.83	307,662,281.48	10,056,603.63	99,190,937.18	518,381,476.12
2. 本期增加金额		30,598,051.20	99,655,027.85	793,497.01	58,666,597.03	189,713,173.09
(1) 计提		30,598,051.20	99,655,027.85	793,497.01	58,666,597.03	189,713,173.09
3. 本期减少金额		27,857,129.46	16,792,528.60	519,941.91	10,474,334.28	55,643,934.25
(1) 处置或报废		26,975,864.68	12,852,508.97	507,932.25	6,535,188.81	46,871,494.71
(2) 外币报表折算		881,264.78	3,940,019.63	12,009.66	3,939,145.47	8,772,439.54
4. 期末余额		104,212,575.57	390,524,780.73	10,330,158.73	147,383,199.93	652,450,714.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978,640.71			9,978,640.7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25,678.72			26,325,678.72
(1) 计提			26,325,678.72			26,325,678.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6,304,319.43			36,304,319.4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872,609.69	1,191,632,920.26	774,815,650.50	7,502,725.26	246,276,775.33	2,342,100,681.04
2. 期初账面价值	122,415,267.35	1,230,022,772.66	854,969,097.81	8,436,200.35	285,292,254.09	2,501,135,592.2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年末及年初，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7,328,800.00	1,500,442.50		85,828,357.50
合计	87,328,800.00	1,500,442.50		85,828,357.5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075,181.43
合计	10,075,181.43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正在办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3, 234, 597. 60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87, 521, 110. 09 元) 的房屋及建筑物的房产证,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在满足有关的登记手续及支付有关费用后, 本集团取得有关的房产证没有法律及其他障碍。

11、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制造中心设备	36,000,375.66		36,000,375.66	24,242,229.63		24,242,229.63
桥梁项目设备	874,512.82		874,512.82	1,140,828.14		1,140,828.14
风电项目设备	9,215,158.60		9,215,158.60	4,987,522.78		4,987,522.78
天津风电项目	13,983,460.39		13,983,460.39	463,964.39		463,964.39
栗雨工业园项目	22,534,024.88		22,534,024.88	18,077,650.70		18,077,650.70
专有技术延伸项目	154,723,007.37		154,723,007.37	131,127,238.47		131,127,238.47
其他	96,247,134.52		96,247,134.52	60,779,241.21		60,779,241.21
合计	333,577,674.24		333,577,674.24	240,818,675.32		240,818,675.3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本期处置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制造中心设备	320,462,600.00	24,242,229.63	19,375,847.39	7,617,701.36			36,000,375.66	99.99	99.99				自筹
桥梁项目设备	81,792,230.00	1,140,828.14	127,608.54	393,923.86			874,512.82	99.50	99.50				自筹
风电项目设备	92,420,000.00	4,987,522.78	4,323,035.82	95,400.00			9,215,158.60	29.83	29.83				自筹
天津风电项目	365,541,408.00	463,964.39	13,519,496.00				13,983,460.39	57.16	57.16				自筹
栗雨工业园项目	421,475,250.00	18,077,650.70	18,457,398.71	14,001,024.53			22,534,024.88	85.00	85.00				自筹
专有技术延伸项目	754,830,000.00	131,127,238.47	122,006,062.77	77,669,654.30	20,740,639.57		154,723,007.37	48.28	48.28				自筹
其他项目	295,611,700.00	60,779,241.21	48,577,893.31			13,110,000.00	96,247,134.52						自筹
合计	2,332,133,188.00	240,818,675.32	226,387,342.54	99,777,704.05		13,110,000.00	333,577,674.24	/	/			/	/

12、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客户关系	未结订单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3,744,198.30	20,140,854.84	41,667,980.53	143,316,706.41	235,967,890.44	1,573,131.60	676,410,762.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3,501.80	13,723,319.20	20,144,221.65			35,531,042.65
(1) 购置		1,106,796.11	13,683,606.97				14,790,403.08

(2) 在建工程转入		556,705.69	39,712.23	20,144,221.65			20,740,639.5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571,574.08	3,292,772.53	275,648.80			14,139,995.41
(1) 处置		10,569,690.40					10,569,690.40
(2) 外币报表折算		1,883.68	3,292,772.53	275,648.80			3,570,305.01
4. 期末余额	233,744,198.30	11,232,782.56	52,098,527.20	163,185,279.26	235,967,890.44	1,573,131.60	697,801,809.3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113,011.98	12,221,475.37	18,714,863.99	25,440,539.80	7,288,803.48	1,573,131.60	87,351,826.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140,042.01	1,083,715.62	10,396,129.07	36,917,052.24	6,835,905.32		57,372,844.26
(1) 计提	2,140,042.01	1,083,715.62	10,396,129.07	36,917,052.24	6,835,905.32		57,372,844.26
3. 本期减少金额		9,655,123.66	636.58	4,027.66	59,298.84		9,719,086.74
(1) 处置		9,635,548.98					9,635,548.98
(2) 外币报表折算		19,574.68	636.58	4,027.66	59,298.84		83,537.76
4. 期末余额	24,253,053.99	3,650,067.33	29,110,356.48	62,353,564.38	14,065,409.96	1,573,131.60	135,005,583.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9,491,144.31	7,582,715.23	22,988,170.72	100,831,714.88	221,902,480.48	0	562,796,225.62
2. 期初账面价值	211,631,186.32	7,919,379.47	22,953,116.54	117,876,166.61	228,679,086.96	0	589,058,935.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13、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609,945.35					1,609,945.35
Delkor Rail Pty Ltd.	2,810,571.91				168,899.23	2,641,672.68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27,650.33					2,027,650.33
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11,937,053.86					11,937,053.86
德国BOGE橡胶和塑料事业部（“德国BOGE”）	681,326,199.32				53,523,894.70	627,802,304.62
合计	699,711,420.77				53,692,793.93	646,018,626.84

2013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及下属德国 BOGE 子公司与德国采埃孚集团签订《主购买协议》（以下简称“MPA 协议”），收购德国采埃孚集团旗下 BOGE 橡胶与塑料业。根据 MPA 相关条款约定，时代新材于交割实际发生日（生效日）2014 年 9 月 1 日向采埃孚集团指定托管账户支付了初始购买价款 244,700,000 欧元。根据 MPA 关于最终购买价款的计价约定，双方结合生效日相关现金、金融债务、营运资金金额等事项对交易购买价格进行调整，经沟通和谈判，双方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签署了《生效日最终声明》，最终确定本次收购的购买价款为 238,635,209 欧元，采埃孚集团将退还公司 6,064,791 欧元。

因 BOGE 橡胶和塑料业务的可辨认净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为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集团聘请了独立评估师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德国)有限公司对 BOGE 橡胶和塑料业务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至本财务报告对外报出时，相关评估工作尚未全部结束，本集团根据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暂时评估结果确定购买日 BOGE 橡胶和塑料业务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和商誉，并将在之后按照最终评估结果进行调整。

14、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维修改造工程	2,579,253.07	2,347,715.28	791,174.78		4,135,793.57
其他	472,680.90		158,697.98		313,982.92
合计	3,051,933.97	2,347,715.28	949,872.76		4,449,776.49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5,077,712.20	12,761,656.83	44,603,482.61	7,799,481.14
递延收益	74,330,392.20	11,149,558.83	57,980,392.14	8,697,058.82
预提费用	221,690,751.70	37,859,689.50	204,567,063.88	37,249,802.83
折旧税会差异	2,901,616.54	435,242.48	2,901,616.54	435,242.48
合计	384,000,472.64	62,206,147.64	310,052,555.17	54,181,585.2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69,949,188.38	49,285,264.63	189,328,244.97	58,671,007.69
合计	169,949,188.38	49,285,264.63	189,328,244.97	58,671,007.6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608,511.44	20,051,684.57

可抵扣亏损	4,538,713.70	4,538,713.70
合计	43,147,225.14	24,590,398.2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367,461.94	367,461.94	
2017 年	1,485,624.87	1,485,624.87	
2018 年	2,398,372.32	2,398,372.32	
2019 年	287,254.57	287,254.57	
合计	4,538,713.70	4,538,713.70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直接保险补偿基金（注）	81,859,096.27	88,209,373.15
合计	81,859,096.27	88,209,373.15

注：直接保险补偿基金与德国 BOGE 特定养老金计划有关，德国 BOGE 已与职工委员会商定可直接从直接保险补偿基金合约中提取资金。因此，直接保险补偿基金合约不属于基金资产。直接保险补偿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因此，它们被分类为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7、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1,000,000.00	
信用借款	358,018,720.00	125,375,064.53
合计	389,018,720.00	125,375,064.53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71,000,000.00 元，年利率为 4.10 %至 6.16 % (2014 年：5.50%至 6.00%)；日元借款余额为日元 360,000,000.00，年利率为 1.95% (2014 年：无)。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14 年：无)。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质押借款 (2014 年末：无)。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通过应收账款进行的保理业务取得借款 (2014 年末：无)。

18、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8,077,524.00	48,757,524.00
银行承兑汇票	1,327,316,991.28	1,298,414,919.95
合计	1,355,394,515.28	1,347,172,443.9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2,004,205,064.57	1,595,848,475.34
一年以上	19,139,166.40	16,766,740.53
合计	2,023,344,230.97	1,612,615,215.8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于本报告年末及年初，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2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39,948,201.98	81,598,177.35
一年以上	1,420,716.28	1,573,179.78
合计	41,368,918.26	83,171,357.1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于本报告年末及年初，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8,329,010.42	818,834,852.80	840,423,497.59	146,740,365.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37,493.84	61,780,973.00	59,306,160.31	15,012,306.53
合计	180,866,504.26	880,615,825.80	899,729,657.90	161,752,672.1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2,808,632.55	755,329,384.99	778,160,274.57	139,977,742.97
二、职工福利费		11,810,034.59	11,810,034.59	
三、社会保险费	1,511,544.11	13,289,910.61	12,620,243.64	2,181,211.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3,173.83	10,843,682.41	10,209,153.91	2,037,702.33
工伤保险费	-825.78	1,707,344.28	1,697,896.40	8,622.10
生育保险费	109,196.06	738,883.92	713,193.33	134,886.65
四、住房公积金	1,522,500.45	12,376,757.76	13,773,337.15	125,921.0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0,654.41	4,119,354.85	2,311,790.79	2,688,218.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1,605,678.90	431,076.91	269,483.76	1,767,272.05
七、劳务工薪酬		21,478,333.09	21,478,333.09	
八、其他				
合计	168,329,010.42	818,834,852.80	840,423,497.59	146,740,365.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983,915.81	60,848,187.92	58,057,545.40	14,774,558.33
2、失业保险费	553,578.03	932,785.08	1,248,614.91	237,748.20
合计	12,537,493.84	61,780,973.00	59,306,160.31	15,012,306.53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每月按照员工基本工资的20%-22%、1%~1.5%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58,057,545.40元、1,248,614.91元。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14,774,558.33元、237,748.20元的应缴存费用。报告日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的。相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22、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732,317.46	18,553,859.26
营业税	19,853.01	131,122.90
企业所得税	52,766,648.29	44,334,373.66
个人所得税	1,968,414.02	11,667,404.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18,973.23	7,705,403.78
教育费附加	8,013,326.99	5,469,585.54
土地使用税	282,168.34	2,117,303.11
房产税	575,158.46	6,594,877.87
防洪基金	4,079,614.55	4,389,079.39
印花税	8,407,926.41	6,610,524.21
其他	285,384.00	285,384.00
合计	101,549,784.76	107,858,917.73

23、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14,522.08	2,383,684.80
企业债券利息	8,077,222.22	28,812,777.7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95,932.58	366,666.6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0,587,676.88	31,563,129.25

于本报告期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费用（2014年末：无）。

24、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62,500.00	
合计	162,500.00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应付股利余额为子公司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应付未付少数股东的普通股股利。

2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6,703,230.22	53,079,398.09
应付工程款	139,864,235.67	122,878,748.28
预提咨询费及技术服务费等	114,081,772.90	93,586,386.70
公用设施维修基金		1,030,000.00
代垫款项	2,123,768.79	1,020,590.00
其他	110,169,777.73	6,955,049.97
合计	442,942,785.31	278,550,173.04

于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其他项目中含本公司于2015年6月收到的北京产权交易所转付的绝缘电磁线产业剥离交易价款共计人民币102,921,200.00元。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余额为收到的控股股东转拨的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1180万元，待转增资本时再转出。

26、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75,618,851.50	89,253,931.18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166,659.08	10,117,888.80
合计	85,785,510.58	184,371,819.98

27、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394,589,700.00	1,513,486,800.00
信用借款		85,000,000.00
减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000,000.00
合计	1,394,589,700.00	1,513,486,800.00

本集团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由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8、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01460013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	----------------	----------------

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期票据注册通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7 亿元的中期票据，债券期限为 3 年，按年计息并支付利息，到期还本，票面利率为 6.2%。该票据将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兑付。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57,063,298.50	51,725,050.95
应付长期借款	27,509,049.97	24,817,652.1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26)	10,117,888.80	10,166,659.08
合计	74,454,459.67	66,376,044.04

3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养老金(注)	633,966,926.58	658,238,272.29
合计	633,966,926.58	658,238,272.29

注：应付养老金为根据德国 BOGE 提供给其员工的养老金计划确认的负债。德国 BOGE 的主要养老金计划为其在德国境内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一项未提拨资产的设定受益计划。根据养老金计划 2005（“Rentenordnung 2005”）及养老金计划 2004（“Versorgungszusage 2004”），德国 BOGE 提供传统德国养老金计划组，包括正常及提前退休福利、提供给长期残障人士及已故员工遗属的福利。这些计划均为设定受益计划，并根据工资不同调整缴纳比例。

31、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款（注）	33,500,352.41			33,500,352.41	
合计	33,500,352.41			33,500,352.41	/

32、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93,857,058.16	109,453,368.33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68,621,510.83	56,660,700.01	
合计	162,478,568.99	166,114,068.34	/

33、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4,653,823.01	17,000,000.00	17,200,000.00	54,453,823.01	
模具补贴款	120,138,578.42	23,870,954.78		144,009,533.20	
合计	174,792,401.43	40,870,954.78	17,200,000.00	198,463,356.2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减：一年以内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抗冰冻低速风电叶片研制及产业化	11,500,000.00				1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万吨高性能聚酰胺树脂产业化项目	7,936,937.50				7,936,937.50	与资产相关
高速动车组用减振降噪材料及制品制造技术攻关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863计划深水钻井隔水管工程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风电工业园项目企业发展金	18,796,885.51				18,796,885.51	与资产相关
青山经信局自治区战略四能够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6,0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水淡化成套装置	8,790,000.00				8,7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580,000.00		200,000.00		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4,653,823.01		200,000.00		54,453,823.01	/

34、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61,422,092.00						661,422,092.00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35,058,213.97			1,735,058,213.97
其他资本公积	2,438,289.60			2,438,289.60
合计	1,737,496,503.57			1,737,496,503.57

3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8,666,862.68	-137,875,302.34			-137,875,302.34		-326,542,165.0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8,666,862.68	-137,875,302.34			-137,875,302.34		-326,542,165.0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8,666,862.68	-137,875,302.34			-137,875,302.34		-326,542,165.02

37、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4,581,287.15			104,581,287.15
合计	104,581,287.15			104,581,287.15

3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74,293,425.42	575,210,242.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4,293,425.42	575,210,242.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323,893.34	60,747,717.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228,441.84	39,685,325.52
期末未分配利润	767,388,876.92	596,272,633.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48,278,788.93	4,451,515,899.92	2,117,435,899.93	1,637,907,467.76
其他业务	309,643,404.40	261,316,569.88	64,011,761.04	68,672,548.91
合计	5,557,922,193.33	4,712,832,469.80	2,181,447,660.97	1,706,580,016.67

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88,465.70	128,46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75,933.69	2,417,940.48
教育费附加	4,760,625.24	1,727,100.35
合计	12,325,024.63	4,273,505.83

4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福利	61,286,789.98	26,387,043.92
运输费	43,518,579.66	28,453,481.33
三包费	21,141,672.20	8,967,009.13
差旅费	9,895,735.23	4,507,377.02

业务招待费	5,013,681.29	4,745,783.65
办公费	1,418,922.83	2,136,386.80
广告费	690,883.35	308,990.55
包装费	6,521,520.13	0.00
其他	37,750,016.85	14,824,781.18
合计	187,237,801.52	90,330,853.58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268,514,121.79	99,987,380.37
职工薪酬福利	106,211,908.82	36,111,169.00
咨询费	9,555,009.11	70,916,368.71
无形资产摊销费	6,215,195.52	5,369,377.71
税金	7,474,106.40	6,782,955.78
聘请中介机构费	1,702,428.15	5,781,444.52
固定资产折旧费	11,142,558.28	7,421,596.71
修理费	10,524,801.10	452,304.27
办公及会议费	6,089,906.47	2,053,108.79
低值易耗品摊销	1,416,904.51	1,480,120.40
差旅费	3,486,580.74	1,600,613.45
职工交通费	1,334,819.42	1,239,963.02
出国人员经费	745,938.12	1,922,572.40
业务招待费	1,680,363.96	922,290.16
保险费	14,506,644.81	1,036,688.32
环保卫生费	473,101.49	423,492.10
劳动保护费	948,605.30	1,116,428.96
宣传费	577,930.84	7,547,631.82
其他	18,031,509.94	13,824,790.41
合计	470,632,434.77	265,990,296.90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1,906,210.71	26,081,010.26
利息收入	-9,575,206.45	-2,406,781.07
汇兑差额	-130,069,221.20	-756,564.72
金融机构手续费	7,165,241.08	3,423,850.76
其他	-1,328,972.49	-3,073,648.51
合计	-81,901,948.35	23,267,866.72

4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028,746.04	18,881,544.11
二、存货跌价损失/转回	-1,338,715.55	2,111,990.58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325,678.72	
合计	32,015,709.21	20,993,534.69

4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1,092.73	-715,490.37
其他	469,321.03	1,360,925.00
合计	-351,771.70	645,434.63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217,824.44	4,604.21	20,217,824.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217,824.44	4,604.21	20,217,824.44
政府补助	1,604,362.33	744,194.38	1,604,362.33
其他	7,617,623.69	145,491.71	7,617,623.69
合计	29,439,810.46	894,290.30	29,439,810.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拨款	800,000.00	233,2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支持基金	804,362.33	510,994.3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04,362.33	744,194.38	/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29,806.34	261,382.24	1,429,806.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29,806.34	261,382.24	1,429,806.34
债务重组损失	24,350.00		24,350.00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其他	623,629.19	33,018.27	623,629.19
合计	2,127,785.53	294,400.51	2,127,785.53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2,438,040.70	19,181,339.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295,565.22	-6,909,648.54

合计	45,142,475.48	12,271,690.88
----	---------------	---------------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575,206.45	2,406,781.07
政府补助	18,804,362.33	2,648,028.30
拆迁补偿款		38,282,288.00
往来款、保证金及其他	16,736,999.28	42,024,080.10
合计	45,116,568.06	85,361,177.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	246,161,548.73	145,403,442.92
往来款、保证金及其他	39,240,122.94	31,190,962.13
合计	285,401,671.67	176,594,405.0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属于现金等价物的银行存款	137,000,000.00	
合计	137,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债券手续费		1,680,000.00
保函手续费	2,271,621.93	
合计	2,271,621.93	1,680,000.00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6,598,479.50	58,985,220.1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2,015,709.21	20,993,534.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9,713,173.09	45,980,203.29
无形资产摊销	57,372,844.26	7,904,674.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9,872.76	-791,17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88,018.10	-257,016.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901,948.35	23,267,866.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1,771.70	645,434.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24,562.37	-6,368,625.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85,743.06	-541,022.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396,347.55	-45,869,701.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4,105,491.59	-246,631,168.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2,615,172.49	213,309,962.1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688,631.41	70,628,185.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0,756,447.56	1,075,143,863.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5,908,675.11	596,098,542.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847,772.45	479,045,321.0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20,756,447.56	715,908,675.11
其中：库存现金	139,228.89	2,119,248.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0,617,218.67	713,789,426.21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756,447.56	715,908,675.1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2014 年末：无）。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613,122.56	6.1136	40,429,986.08
欧元	38,344,056.14	6.8699	263,419,831.28
港币	1,139,759.09	0.7886	898,814.02
英镑	125,210.26	9.6422	1,207,302.37
加拿大元	8.49	4.9232	41.80
澳元	4,152,360.67	4.6993	19,513,188.50
瑞士法郎	4.15	6.6987	27.80

巴西雷亚尔	935,138.09	1.9833	1,854,659.3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2,880,681.26	6.1136	201,019,332.95
欧元	73,002,880.18	6.8699	501,522,486.55
港币	907,698.80	0.7886	715,811.27
英镑	1,142,148.71	9.6422	11,012,826.29
澳元	3,539,932.37	4.6993	16,635,204.19
加拿大元	105,481.60	4.9232	519,307.01
巴西雷亚尔	8,455,517.51	1.9833	16,769,827.88
长期借款			
其中：欧元	203,000,000.00	6.8699	1,394,589,700.00
日元	360,000,000.00	0.050052	18,018,72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3,011,430.98	6.1136	140,682,684.44
欧元	73,939,285.46	6.8699	507,955,497.18
澳元	1,929,227.34	4.6993	9,066,018.04
加拿大元	9,987.65	4.9232	49,171.20
日元	17,967,200.00	0.050052	899,294.29
英镑	889.81	9.6422	8,579.73
巴西雷亚尔	3,274,389.52	1.9833	6,494,096.7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941,952.24	6.1136	5,758,719.21
欧元	9,256,286.96	6.8699	63,589,765.79
澳元	875,982.17	4.6993	4,116,503.0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包括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以下简称“新材料公司”)，其主要经营地位于德国，记账本位币为欧元，系依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5年4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在香港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港币，公司名称为“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对外投资、国际贸易等业务。公司于当月完成对香港子公司的注册登记，并已实际注资1000元港币，该公司自2015年4月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株洲市	制造业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制品有	中国	株洲市	制造业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限责任公司						等方式取得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株洲市	制造业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天津南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天津市	制造业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咸阳时代特种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咸阳市	制造业	5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SR Times New Material (USA) LLC.	美国	宾夕法尼亚伊利城	制造业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德国	法兰克福	制造业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株洲南车时代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	株洲市	贸易业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Delkor Rail Pty Ltd.	澳大利亚	悉尼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注)	中国	包头市	制造业	49.2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车青岛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	青岛市	制造业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	香港	贸易业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注:2012年10月15日,本集团与持有力克橡塑4.34%股权的“青岛开世密封工业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因此在董事会中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而取得控制权。本集团期初持有力克橡塑49%的股权,2015年6月本集团向力克橡塑子公司增资630万元人民币,原持有力克橡塑46.66%股权的“一机集团”增资600万元人民币,而原持有力克橡塑4.34%股权的“青岛开世密封工业有限公司”放弃增资,此次增资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力克橡塑49.27%的股权。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于2015年6月,本集团向力克橡塑子公司增资630万元人民币,原持有力克橡塑46.66%股权的“一机集团”增资600万元人民币,而原持有力克橡塑4.34%股权的“青岛开世密封工业有限公司”放弃增资。此次增资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力克橡塑股权发生变化,由49%变为49.27%,且仍控制该子公司。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齐齐哈尔市时代橡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齐齐哈尔市	制造业	5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7,064,458.69	9,125,829.4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98,163.61		3,882,477.61	
非流动资产	1,475,644.40		1,584,754.70	
资产合计	8,540,103.09		10,710,584.17	
流动负债	463,419.83		984,042.9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63,419.83		984,042.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076,683.26		9,726,541.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038,341.63		4,863,270.6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038,341.63		4,863,270.63	
营业收入		2,067,575.05		4,762,728.92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642,185.46		-1,430,980.7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42,185.46		-1,430,980.7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本集团无与上述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本集团无与上述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株洲市	铁路机车车辆及配件研制	4,184,500,000.00	22.85	41.2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国南车集团公司下属五家子公司(中国南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眉山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以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三家子公司(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南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及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将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的提案权和表决权均授权给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从而，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中享有的表决权增至 41.2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南车集团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南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中国南车集团眉山车辆厂	参股股东
中国南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	参股股东
中国南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	参股股东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参股股东
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	参股股东
宝鸡南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南车汉格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襄阳南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株洲南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株洲南车奇宏散热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达兴铁路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南车时代机车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南车时代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南南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南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株洲时代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北九方科贸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二七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隆长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南口轨道交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常州朗锐凯迩必减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常州南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常州南车铁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常州南车通用电气柴油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成都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东南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哈密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杭州南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河北南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朗锐茂达铸造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天津)地铁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财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二七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国际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襄阳机车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武汉分部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电气设备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制动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京南车浦镇城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内蒙古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齐齐哈尔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青岛南车四方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青岛思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太原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太原亮箭轨道工程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天津南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西安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永济新时速电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长春轨道客车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长春长客进出口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长春长客-庞巴迪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株洲南车物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株洲天力锻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常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	其他
贵阳时代沃顿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申通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其他
永济优耐特绝缘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中国北车集团太原机车车辆厂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阴极铜	4,138,795.67	47,277,608.74
南车(天津)地铁车辆有限公司	电	2,166,869.79	863,565.89
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2,049,531.67	
江苏朗锐茂达铸造有限公司	铁件	736,399.31	622,945.98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旧锅炉	462,212.82	
株洲南车物流有限公司	铁件	435,669.51	45,611.25
襄城南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电磁线原料	54,512.82	
上海南车汉格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47,169.81	
北京南车时代机车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闸条器	8,970.94	57,478.63
南车国际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阴极铜		11,708,405.91
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厂	铁件		3,958,441.94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161,186.21
南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其他	849.06	948,468.94
河北南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顶板组成		817,025.67
南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	顶板组成		505,897.44
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模具		2,910.26
合计		10,100,981.40	67,969,546.8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风电产品	152,646,398.04	69,631,469.42
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检测服务	104,994,191.46	92,137,059.44
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66,256,858.20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电磁线	54,548,117.04	10,659,647.85
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客车配件	54,502,388.60	36,690,578.41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30,939,817.65	28,865,624.48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客车配件	27,095,743.80	
南京南车浦镇城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客车配件	13,287,004.24	11,595,933.45
株洲南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电磁线、绝缘漆	10,940,046.74	14,144,671.91
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	机车配件	8,366,399.46	
南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	货车配件	7,816,917.93	1,914,529.92
南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客车配件	6,433,057.36	18,790,079.65
常州南车铁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5,421,935.06	3,177,579.49
南车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3,727,074.96	2,660,944.52
宝鸡南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3,580,128.25	1,648,052.68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冷却胶管等	3,220,600.50	3,998,030.62
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客车配件	2,328,589.83	
湖南南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设备	1,420,478.87	873,750.06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涂料	1,144,516.26	
南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	货车配件	1,068,510.08	2,711,384.60
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客车配件	974,520.00	
南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860,649.44	1,768,580.93
内蒙古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电磁线	691,798.99	2,076,311.10
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647,029.34	9,553,774.83

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武汉分部	货车配件	637,418.80	4,300,512.82
长春轨道客车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客车配件	553,468.16	
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货车配件	523,857.19	2,500,512.81
南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512,820.51	
哈密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电磁线	428,417.09	
襄阳南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电磁线	421,283.90	7,147,168.97
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410,000.00	
申通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254,068.37	
常州南车通用电气柴油机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210,695.39	
南车二七车辆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205,128.21	4,748,034.18
株洲南车物流有限公司	涂料	183,842.75	
南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131,806.84	962,838.14
株洲时代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3,573.48	37,800.68
杭州南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客车配件	52,540.00	
株洲南车奇宏散热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52,247.17	333,511.80
成都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电磁线	33,033.75	
长春长客-庞巴迪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客车配件	22,955.20	
北京二七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机车配件	21,046.15	
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襄阳机车分公司	机车配件	8,888.89	234,786.31
广东南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货车配件	8,640.00	821,196.64
齐齐哈尔市时代橡塑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服务	15,256.81	
中国北车集团太原机车车辆厂	机车配件	1,321.37	
北京南车时代机车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1,245.28	328,222.66
北京隆长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货车配件		207,264.96
南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机车配件		398,923.98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货车配件		974,358.97
宁波南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防滑垫		15,286.32
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97,732.62
合计		567,656,327.41	336,006,155.22

本公司与关联交易的定价参照本公司与第三方客户的正常商业条款，并以双方认定的协议为定价基础。

(2).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74,622.26	516,003.41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向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租入房屋建筑物，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租赁费用。

(3).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103,000,000.00 欧元	2014-8-21	2019-08-21	否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4-8-21	2019-08-21	否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14-4-24	2017-4-24	否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487,950,000.00	2014-7-31	2015-7-31	否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6-30	2016-6-30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6-12	2015-6-29	
南车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6-30	2016-6-30	

(5).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入利息费用	105,834.55	192,888.89
存放关联方资金利息收入	48,233.1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69,605,619.98			
应收账款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52,672,611.85		2,224,403.60	
应收账款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47,121,346.53		20,633,881.70	
应收账款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25,093,410.87		1,810,917.74	
应收账款	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1,482,370.86		5,144,575.99	
应收账款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628,268.09			
应收账款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6,480,416.86		2,608,734.41	
应收账款	南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	6,200,993.84		2,630,832.00	
应收账款	南京南车浦镇城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6,054,217.45		6,508,422.46	
应收账款	永济新时速电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3,977,787.56			
应收账款	南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3,715,068.91		3,478,391.81	
应收账款	长春长客-庞巴迪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3,438,116.73			
应收账款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3,108,859.64			
应收账款	申通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2,867,260.50			
应收账款	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2,745,803.00		2,534,325.00	
应收账款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2,592,555.60			
应收账款	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2,517,322.42		2,792,872.31	
应收账款	湖南南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310,476.08		649,730.90	
应收账款	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273,476.52			
应收账款	宝鸡南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221,100.00		32,350.00	
应收账款	广东南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2,027,789.01		2,594,160.21	

应收账款	青岛思锐科技有限公司	1,818,365.98		
应收账款	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武汉分部	1,808,499.00		1,062,719.00
应收账款	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	1,781,065.26		6,021,992.95
应收账款	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	1,686,508.89		6,897,821.49
应收账款	南车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	1,414,596.55		77,324.28
应收账款	长春轨道客车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1,283,011.24		
应收账款	南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	1,280,670.84		1,427,269.80
应收账款	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260,745.96		
应收账款	南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1,226,307.98		1,116,441.62
应收账款	株洲南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177,156.27		
应收账款	常州南车铁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94,323.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916,374.80		398,970.00
应收账款	襄阳南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851,863.05		4,522,740.88
应收账款	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847,339.61		679,986.41
应收账款	永济优耐特绝缘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52,000.00		
应收账款	南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616,800.00		
应收账款	哈密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501,248.00		
应收账款	北京二七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493,902.21		
应收账款	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91,767.46		
应收账款	南车二七车辆有限公司	388,340.00		2,448,340.00
应收账款	太原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273,336.30		
应收账款	西安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271,352.00		
应收账款	常州南车通用电气柴油机有限公司	246,513.60		
应收账款	株洲时代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80,998.95		319,421.76
应收账款	株洲南车奇宏散热技术有限公司	146,719.01		34,471.49
应收账款	株洲南车物流有限公司	122,230.00		
应收账款	长春长客进出口有限公司	77,220.00		
应收账款	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襄阳机车分公司	74,577.92		134,177.92
应收账款	成都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74,100.93		102,549.43
应收账款	青岛南车四方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0,346.13		170,346.13
应收账款	杭州南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40,435.20		
应收账款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电气设备分公司	10,535.00		10,535.00
应收账款	齐齐哈尔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6,040.00		
应收账款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16,800.00
应收账款	常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南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南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北京隆长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64,000.00
应收账款	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86,499.99
应收账款	宁波南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280,000.00
小计		288,225,840.44		80,810,329.28
应收票据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125,983,946.15		145,500,000.00
应收票据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26,162,490.67		14,316,558.94
应收票据	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4,330,000.00		13,100,000.00
应收票据	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6,000,000.00
应收票据	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16,800,000.00		8,300,000.00
应收票据	南京南车浦镇城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00		8,500,000.00
应收票据	株洲南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0		28,700,000.00

应收票据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7,667,039.58		2,950,000.00	
应收票据	南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6,000,000.00		31,000,000.00	
应收票据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5,000,000.00		11,750,000.00	
应收票据	宝鸡南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500,000.00		2,600,000.00	
应收票据	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3,001,860.61			
应收票据	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3,000,000.00			
应收票据	南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	3,000,000.00		600,000.00	
应收票据	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应收票据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应收票据	南车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	3,000,000.00		3,500,000.00	
应收票据	襄阳南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2,102,880.00		4,002,880.00	
应收票据	南车二七车辆有限公司	1,500,000.00		1,400,000.00	
应收票据	南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	1,300,000.00		1,739,131.52	
应收票据	广东南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576,480.00		288,240.00	
应收票据	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	550,000.00		7,700,000.00	
应收票据	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0	
应收票据	北京隆长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64,000.00			
应收票据	株洲时代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应收票据	南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100,000.00		200,000.00	
应收票据	湖南南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2,788,649.52	
应收票据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1,244,000.00	
应收票据	北京南车时代机车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523,456.00	
应收票据	常州南车通用电气柴油机有限公司			200,000.00	
应收票据	株洲南车奇宏散热技术有限公司			90,208.80	
小计		284,528,697.01		340,993,124.78	
其他应收款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2,713,000.00		2,613,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南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常州南车铁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	
小计		2,763,000.00		2,653,000.00	
预付账款	上海南车汉格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预付账款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预付账款	南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1,200.00			
小计		1,200.00		55,500.00	
货币资金	南车财务有限公司	58,994,321.80		50,901,317.3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南车时代机车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10,496.00	
应付账款	江苏朗锐茂达铸造有限公司	918,829.55	11,189.74
应付账款	南车(天津)地铁车辆有限公司	2,593,835.36	458,597.71
应付账款	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	2,397,952.05	
应付账款	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4,842,390.93	398,637.28
应付账款	株洲南车物流有限公司	447,755.46	399,901.18
应付账款	南车国际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3,545,001.20
应付账款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985,447.00
应付账款	襄阳南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814,769.23

应付账款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149,220.35
应付账款	广州南车时代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账款	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7,932.54
应付账款	南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79,302.93
小计		11,211,259.35	8,029,999.16
应付票据	株洲南车物流有限公司	1,500,000.00	
应付票据	江苏朗锐茂达铸造有限公司		680,000.00
小计		1,500,000.00	68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23,422,992.50	22,282,165.82
其他应付款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40,789.00	
其他应付款	株洲南车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朗锐茂达铸造有限公司	106,000.00	106,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2,000.00	2,000.00
小计		24,371,781.50	22,690,165.82
预收账款	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7,799,317.27
预收账款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6,607.50
预收账款	株洲南车奇宏散热技术有限公司		5,860.00
预收账款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电气设备分公司		2,448.00
小计		0.00	7,834,232.77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天津南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天津南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	18,817,652.17	21,509,049.97

十一、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6月30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人民币 千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已签约但未拨备	664,388	190,873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人民币 千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2,665	25,93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25,261	24,14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2,814	20,654
以后年度	105,258	125,614
合计	175,997	196,342

2、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对 BOGE 公司增资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 BOGE 公司增资人民币 44,070 万元的事宜。于 2015 年 7 月 3 日，通过新设立的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向 BOGE 子公司增资 3000 万欧元。

(2) 对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注资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现金出资方式出资 2000 万港币在香港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向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投入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3)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的主要股东吸收合并

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南车集团公司（简称“南车集团”）和第二大股东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简称“北车集团”）签署了《合并协议》，由北车集团吸收合并南车集团，南车集团注销，吸收合并后北车集团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南车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均由合并后企业承继。此次合并未导致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资委。截止本报告对外报出时，本次合并的实施尚未完成。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三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轨道交通建设分部、风电产品分部和 BOGE 橡胶和塑料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集团业务结构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

- 1.1 轨道交通建设分部提供轨道交通配件及其延伸产品和服务
- 1.2 风电产品分部生产销售风电叶片
- 1.3 BOGE 橡胶和塑料分部提供汽车减震降噪产品和服务
- 1.4 本集团没有个别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整个集团的总收入 10%以上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利息收入、财务费用、鼓励收入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在披露本集团的经营信息时，收入按客户所处区域划分披露，资产按资产所处区域划分披露。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公允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轨道交通建设分部	风电产品分部	BOGE 橡胶和塑料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对外交易收入	1,681,765	1,258,065	2,618,092		5,557,922
分部间交易收入		5,268		5,268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1,681,765	1,263,333	2,618,092	5,268	5,557,922
补充信息：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821				-821
资产减值损失	3,795	28,221			32,016
折旧和摊销金额	53,670	13,035	174,023		240,728
利润总额	178,604	117,644	-47,373	-2,866	251,741
所得税费用	29,513	17,647	-2,018		45,142

1.1 分部按产品或业务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

人民币 千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轨道交通配件及其延伸产品和服务	1,681,765	1,775,970
风电产品	1,258,065	405,478
汽车减震降噪产品和服务	2,618,092	
合计	5,557,922	2,181,448

1.2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对外交易收入：

人民币 千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3,083,620	2,043,539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对外交易收入	2,474,303	137,909
合计	5,557,922	2,181,448

非流动资产总额：

人民币 千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位于本国的非流动资产	1,993,004	1,691,331
位于其他国家的非流动资产	1,593,454	1,735,803

合计	3,586,458	3,427,134
----	-----------	-----------

上述地区信息中，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非流动资产总额不包括商誉、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没有个别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整个集团的总收入 10%以上(2014 年：无)。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0,368,935.55	98	23,913,064.90	1.76	1,336,455,870.65	930,698,168.08	96	10,310,677.07	1.11	920,387,491.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709,775.12	2	1,408,701.35	4.31	31,301,073.77	38,785,652.64	4	8,715,355.37	22.47	30,070,297.27
合计	1,393,078,710.67	/	25,321,766.25	/	1,367,756,944.42	969,483,820.72	/	19,026,032.44	/	950,457,788.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72,301,965.57		
1 至 2 年	62,202,928.42	9,330,860.52	15.00
2 至 3 年	20,363,429.57	10,181,714.79	50.00
3 年以上	5,500,611.99	4,400,489.59	80.00
合计	1,360,368,935.55	23,913,064.9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99,593.82 元(2014 年 1-12 月：人民币 10,571,112.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2014 年 1-12 月：人民币 602,633.83 元)。其中，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2014 年：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3,86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十六	108,099,185.09		7.76
单位十七	91,309,558.78		6.55
单位十八	87,714,468.00	1,054,813.60	6.30
单位十九	69,104,944.95		4.96
单位二十	54,042,559.41		3.88
合计	410,270,716.23	1,054,813.60	29.4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14年度：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2014年度：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5,950,709.46	95	726,503.26	0.39	185,224,206.20	220,378,433.78	96	721,037.95	0.33	219,657,395.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22,367.09	5			10,022,367.09	9,490,423.86	4			9,490,423.86
合计	195,973,076.55	/	726,503.26	/	195,246,573.29	229,868,857.64	/	721,037.95	/	229,147,819.6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4,234,784.93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84,234,784.93		
1至2年	739,998.60	110,999.79	15.00

2 至 3 年	550,790.93	275,395.47	50.00
3 年以上	425,135.00	340,108.00	80.00
合计	185,950,709.46	726,503.2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465.30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149,301.8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762,431.31 元)。其中，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2014 年度：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于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帐款(2014 年度：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113,477,843.90	96,689,100.09
贸易保证金	6,042,885.34	73,774,816.24
工程保证金	52,158,266.38	34,921,926.08
各类押金	5,663,560.08	9,560,869.91
员工借款	10,470,910.89	9,047,178.96
其他	8,159,609.96	5,874,966.36
合计	195,973,076.55	229,868,857.6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二十一	工程保证金	51,925,123.70	一年以内	26.49	
单位二十二	代垫款	40,126,099.50	一年以内	20.48	
单位二十三	代垫款	39,842,476.52	一年以内	20.33	
单位二十四	代垫款	13,032,729.37	一年以内	6.65	
单位二十五	代垫款	8,660,163.05	一年以内	4.42	
合计	/	153,586,592.14	/	78.3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56,228,524.42		2,956,228,524.42	2,949,927,734.02		2,949,927,734.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38,341.63		4,038,341.63	4,859,434.36		4,859,434.36
合计	2,960,266,866.05		2,960,266,866.05	2,954,787,168.38		2,954,787,168.3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165,095,494.89			165,095,494.89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84,653,173.73			84,653,173.73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631,585.80			10,631,585.80		
天津南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咸阳时代特种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2,983,500.00			2,983,500.00		
Delkor Rail Pty Ltd.	22,803,444.60			22,803,444.60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45,170,700.00	6,300,000.00		51,470,700.00		
南车青岛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37,143,050.00			37,143,050.00		
CSR Time New Material (USA) LLC.	5,167,830.00			5,167,830.00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2,371,278,955.00			2,371,278,955.00		
株洲南车时代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790.40		790.40		
合计	2,949,927,734.02	6,300,790.40		2,956,228,524.4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齐齐哈尔市时代橡塑有限责任公司	4,859,434.36			-821,092.73						4,038,341.63
小计	4,859,434.36			-821,092.73						4,038,341.6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53,197,400.97	1,757,548,857.02	1,814,106,184.09	1,394,717,996.82

其他业务	279,429,820.43	247,317,376.99	51,604,231.63	59,114,659.93
合计	2,532,627,221.40	2,004,866,234.01	1,865,710,415.72	1,453,832,656.75

十六、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88,018.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4,362.33	
债务重组损益	-24,3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3,994.50	
所得税影响额	-5,560,692.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7,602.21	
合计	21,848,934.2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7	0.3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2	0.28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财务报表项目数据的变动分析

两个期间的数据变动幅度达到 30%以上，或者占合并资产负债表日资产总额 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报表项目的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人民币 820,756,447.56，较年初减少 3.77%，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所致。
2. 应收账款人民币 2,437,363,857.88，较年初增加 28.39%，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3. 其他应收款人民币 174,486,494.31，较年初增加 44.90%，主要是报告期内各类保证金增加所致。
4. 存货人民币 1,778,430,169.55，较年初增加 7.91%，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销售需要增加产量所致。
5. 固定资产人民币 2,342,100,681.04，较年初减少 6.36%，主要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增加所致。
6. 在建工程人民币 333,577,674.24，较年初增加 38.52%，主要是报告期内 BOGE 新开工投资项目增加所致。
7. 无形资产人民币 562,796,225.62，较年初减少 4.46%，主要报告期内无形资产累计摊销增加所致。
8. 商誉人民币 646,018,626.84，较年初减少 7.67%，主要是报告期内商誉汇兑汇率下降所致。
9. 短期借款人民币 389,018,720.00，较年初增加 210.28%，主要是报告期内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0. 应付账款人民币 2,023,344,230.97, 较年初增加 25.47%, 主要是报告期内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11. 应付利息人民币 10,587,676.88, 较年初减少 66.46%, 主要是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利息到期支付所致。
12. 预收款项人民币 41,368,918.26, 较年初减少 50.26%, 主要是报告期内预收货款结算所致。
13. 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442,942,785.31, 较年初增加 59.02%, 主要是报告期内应付的保证金、押金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85,785,510.58, 较年初减少 53.47%, 主要是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15. 长期借款人民币 1,394,589,700.00, 较年初减少 7.86%, 主要是报告期内欧元汇率变动产生汇兑收益所致。
16. 其他综合收益人民币-326,542,165.02, 较期初减少 73.08%, 主要是合并 BOGE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所致。
17. 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767,388,876.92, 较期初增加 33.62%, 主要是报告期内实现的净利润转入及分配现金股利的综合影响所致。
18. 营业收入人民币 5,557,922,193.33, 较上年增加 154.78%, 主要是报告期内风电市场收入增加, 同时合并 BOGE 子公司营业收入所致。
19. 营业成本人民币 4,712,832,469.80, 较上年增加 176.16%, 主要是报告期内合并 BOGE 子公司的营业成本所致。
20. 营业税金及附加人民币 12,325,024.63, 较上年增加 188.41%, 主要是报告期内应付的流转税增加所致。
21. 销售费用人民币 187,237,801.52, 较上年增加 107.28%, 主要是由于产品市场拓展费用增加, 同时本期合并 BOGE 子公司的销售费用所致。
22. 管理费用人民币 470,632,434.77, 较上年增加 76.94%, 主要是由于公司技术开发费增长、同时合并 BOGE 子公司管理费用所致。
23. 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32,015,709.21, 较上年增加 53.50%, 主要是长账龄的款项未收回以及固定资产减值所致。
24. 财务费用人民币-81,901,948.35, 较上年减少 452,00%,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欧元贷款因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收益所致。
25. 营业外收入人民币 29,439,810.46, 较上年增加 3191.97%, 主要是报告期内处置非绝缘涂料产业所产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所致。
26. 营业外支出人民币 2,127,785.53, 较上年增加 622.75%, 主要是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失增加所致。
27. 所得税费用人民币 45,142,475.48, 较上年增加 267.86%, 主要是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曾鸿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